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持续督导报告书

保荐机构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九州通
保荐代表人姓名：叶兴林	联系电话：0755-23835003
保荐代表人姓名：孙向威	联系电话：0755-23835202

一、保荐工作概述（保荐人自上市公司发行证券起对上市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情况）

2020 年 8 月 21 日，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州通”或“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第一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转让；2020 年 11 月 26 日，九州通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第二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转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与九州通签订的保荐承销协议，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保荐机构，对九州通进行持续督导，持续督导期为 2020 年 8 月 2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场检查情况（保荐人自上市公司发行证券起对上市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情况）

2022 年 2 月 15 日，保荐代表人对九州通进行 2021 年度持续督导现场检查。通过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访谈、查看上市公司主要生产经营场所、查看公司相关“三会”文件、检查募集资金使用制度和使用情况、查阅公司有关内控制度文件，

核查公司关联交易资料等方式，对九州通进行了现场检查。现场检查结束后，中信证券根据有关规定的要求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了现场检查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督导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建立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2020年7月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第一期）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在中国银行武汉铁桥村支行（账号563878466355）、中国银行武汉铁桥村支行（账号572978741662）开设了2个募集资金存放专用专户。

2020年9月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第二期）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应城支行（账号1812023129200282397）、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自贸试验区武汉片区分行（账号421421066012000842127）开设了2个募集资金存放专用专户。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开户公司	开户行	账号	余额 (万元)	备注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铁桥村支行	563878466355	-	已销户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铁桥村支行	572978741662	-	已销户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应城支行	1812023129200282397	-	已销户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湖北自贸试验区武汉片区分行	421421066012000842127	-	已销户
合计			-	

（三）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优先股挂牌转让之前，九州通已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对外担保制度》《关联交易制度》等各项规章制度。2021年持续督导期内，九州通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议事规则得到贯彻执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交所相关业务规则的要求履行职责，公司治理情况良好，并有效地执行了《对外担保制度》《关联交易制度》等各项规章制度。2022年2月15日，保荐机构通过现场检查对九州通规章制度的建立、健全及执行情况进行了核查。

保荐机构督导公司有效执行公司章程以及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议事规则，督导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的要求履行职责，督导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之规定，督导公司完整保存会议记录及其他会议资料。

（四）辅导与培训情况

保荐机构对九州通的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在优先股挂牌前后进行了关于上交所上市公司的公司治理、信息披露、募集资金管理、内部控制、董监高职责等规范运作方面的培训。日常督导及沟通交流中，保荐机构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贯穿辅导与简短培训，内容包括资本市场知识、信息披露、募集资金运用、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方面内容。

（五）列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情况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九州通共计召开8次董事会会议、4次监事会会议、2次临时股东大会、1次年度股东大会。保荐代表人未列席公司董事会，但对会议相关议案进行了事前或事后审阅，督促公司及时披露相关会议文件及决议，切实履行了保荐职责。

（六）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对外投资情况及其他情况

保荐机构通过查阅财务资料及有关文件，并与公司相关人员沟通交流，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对外担保情况、重大对外投资情况进行了核查。公司已经按照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及重大对外投资的决策程序、风险管理、信息披露等事项进行了明确，2021年持续督导期内不存在违规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对外投资情况。

二、保荐人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审阅的情况

保荐人对持续督导期内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事前或事后审阅，对信息披露文件的内容及格式、履行的相关程序进行了核查，公司已按照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进行信息披露，依法公开对外发布各类公告，确保各项重大信息披露及时、准确、真实、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上市公司是否存在《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及上交所相关规则规定应向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报告的事项

经保荐机构审慎核查，九州通于2021年持续督导期内未发生应向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报告的重要事项。

四、其他事项

经保荐机构审慎核查，九州通于2021年持续督导期内未发生应向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报告的其他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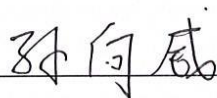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持续督导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叶兴林



孙向威

